

心香一瓣  
xinxiangyiban

# 古人的桂花情

□林金石

时值秋天,又是一年桂花飘香的日子。说到桂花,总会让人脱口而出唐代诗人王维的那首《鸟鸣涧》:“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月出惊山鸟,时鸣春涧中。”这首诗以桂花落起笔,以鸟鸣收笔,给人们展现了一幅灵动优美的鸟语花香图。

桂花,不仅因其香味清新淡雅,更因其象征着崇高、美好、吉祥,自古以来就被许多文人墨客所喜爱,甚至视若珍宝。尤其是到了唐代,人们对桂花的喜爱更是到了痴迷的程度。如诗人柳宗元就曾把衡阳的桂花移至其住地零陵种植。每日天蒙蒙亮,柳宗元便要起来观赏一番。诗人白居易也曾将杭州桂花移至苏州培植,后来离开苏州后,还忆起自己在杭州寻桂的情景,为此写下了《忆江南·其二》一诗:“江南忆,最忆是杭州。山寺月中寻桂子,郡亭枕上看潮头。何日更重游!”就连唐代宰相李德裕也禁不住桂花的诱惑,将全国各地

的桂花移至其洛阳郊外的别墅栽种,然后日日赏玩。

关于桂花,曾有这样一个有趣的传说:远在汉朝时期,河西人吴刚因学仙道时不守道规,被玉帝罚至月宫伐桂。然而,虽然月宫的那棵桂树并不高,但奇怪的是,当斧头从这棵桂树上抽离时,所砍之处又自然缝合起来,无论怎么砍都没有丝毫动静。这也便是吴刚伐桂传说的由来。尽管这只是传说,但也在无形之中给桂花平添了几缕神秘的色彩,让桂花显得更神圣、更诗意了。

到了宋代,人们对桂花的喜爱就更加普遍了,且更多是,人们一边赏桂一边吟诗填词。如著名女词人李清照在《鹧鸪天·桂花》中这样写道:“暗淡轻黄体性柔,情疏迹远只香留。何须浅碧深红色,自是花中第一流。梅定妒,菊应羞,画阑开处冠中秋。骚人可煞无情思,何事当年不见收。”词人寥寥数语,就将桂花的体性、颜色和香味写得淋漓

尽致,并将桂花与梅花、菊花进行比较,尊称桂花是花中“第一流”,真是令百花羡慕、百花嫉妒啊!从这首词中也可窥见,词人李清照深爱桂花。

著名理学家朱熹也有一首吟咏桂花的诗:“露涵黄金蕊,风生碧玉枝。千林向摇落,此树独华滋。木末难同调,篱边不并时。攀援香满袖,叹息共心期。”诗人漫步秋天里,发现百花凋零,唯独桂花开得恣意、开得芬芳,于是心底不禁生出了由衷的赞美之情。既是赞美桂花之美,又是赞美桂花独挡秋风的顽强与高洁。

“弹压西风擅众芳,十分秋色为伊忙。一支淡扫书窗下,人与花心各自香。”这是女诗人朱淑真的《木樨》。这首诗和朱熹的诗有着异曲同工之妙,都是描写桂花顽强高洁的可贵品质。

秋来桂花香,桂花入诗来。在秋天里,在古诗中,敞开心扉,沐浴桂香,真是意趣无穷,妙不可言。

百味人生  
baiweirenseng

# 看遍人间烟火

□马俊

年岁越长,越觉得“人间烟火”这个词儿特别温暖亲切。如果词语也有质地的话,“人间烟火”这个词儿一定是棉质的,就像一件舒适感极强的衣服,有着贴心贴肺的情谊,有着恰到好处温度。

记得当年,少年不识愁滋味,我喜欢抱着一本书游走在人群边缘,经常被人说成“不食人间烟火”。那时我对这样的评价一点也不反感,反而觉得自己超尘脱俗,卓尔不凡。不过事实证明,每一个凡夫俗子都不能脱离人间烟火。而且,在不知不觉间,我越来越喜欢融入人间烟火。融入人间烟火,才觉得七情六欲有了最质朴的落脚点,一颗浮着的心也渐渐沉淀安稳下来。

那么什么是人间烟火?我觉得是一种接地气的平实生活。烟火生活包括柴米油盐、鸡毛蒜皮、家长里短,貌似市井、琐碎、平庸、俗气,其实其中的每一个细节都浸透着满满的人情味儿。人生在世,如果脱离人间烟火,就如同身在空中楼阁,不仅感受不到生活的温度,还有可能瞬间坍塌,让你的人生完全没有了支撑。人间烟火,平实、朴素、温暖,稳稳地撑起了我们的生活。烟火气里有生活悲欢,烟火气里有百味人生。

当你融入生活的河流,便可以看遍人间烟火。我们的生活,就是一幅巨大的“清明上河图”,到处都是流动着的人间烟火。一碗人间烟火,一桌人间烟火,一室人间烟火,一街人间烟火,一城人间烟火……烟火可亲,人间有味。

汪曾祺说:“到了一个地方,有人爱逛百货公司,有人爱逛书店,我宁可去逛逛菜市,看看生鸡活鸭、新鲜水灵的瓜菜、彤红的辣椒,热热闹闹,挨挨挤挤,让人感到一种生之乐趣。”我觉得汪曾祺这话说出了人间烟火的精髓,就是你置身其间,会感到“生之乐趣”,甚至觉得自己就像菜市场的鸡鸭瓜菜一样,充满了鲜活的气息。那种鲜活气息,是一种生机勃勃的力量。人只有活在人间烟火中,才有源源不断的能量可以汲取,才可以保持旺盛的生命力。

不过我不觉得百货公司或书店这样的地方,没有人间烟火的气息。凡是人多的地方都有烟火气,烟火气是人制造



出来的。百货公司就是今天的超市以及各种各样的店铺,里面人来人往,热闹非凡。熙来攘往的人群,此起彼伏的笑声欢声,就是对人间烟火最好的诠释。类似书店这样的地方,有人以为是远离人间烟火的清静之地,我却觉得书店自有书店烟火气。书店里有书也有故事,有人与人之间的情感交流。你来我往之间,时时处处都是生活的味道。“世态人情,比明月清风更饶有滋味,可作书读,可当戏看。”

家常日子,寻常烟火,就是人生最美好的风景。人生中有那么一个阶段,我们总以为诗和远方才是心灵的归宿,于是不停地去找寻烟火之外那些抽象虚无的东西。待我们踏遍万里河山之后才明白,人生最曼妙的风景不在远方,而在于当下的烟火日常。

“人间烟火气,最抚凡人心。”每一个平凡人终其一生追求的,不过是温暖和陪伴。人生在世,若有一个肯陪你看遍人间烟火,陪你一日三餐、四季流年,幸福便伸手可握。

人间真情  
renjianzhenqing

娘说:“你老爷爷活到93岁,在60年代那时候,可是真真正正的高寿。”娘的声音顿了顿,像是在回忆那些远去的日子,“那时候粮食宝贵,你爷爷手里就那么点口粮,天天晚上在煤油灯底下算,今天煮多少粥、蒸多少窝窝头,总得先让你老爷爷吃饱。就连熬稀粥,锅底那层最稠、带着米香的,他都一勺不留盛给你老爷爷,自己就喝漂着几粒米的清汤,饿肚子是常有的事。”

我想象出那时的场景:昏黄的油灯下,爷爷端着粗瓷碗,看着老爷爷小口喝粥,自己的肚子却在咕咕叫。可他眼里没有半分委屈,只有踏实和安稳。娘接着说:“你老爷爷晚上睡觉不踏实,手边总放着个小皮鼓,哪儿不舒服了、想喝水了,就

# 铃铛声中的孝道与传承

□王益华

轻轻敲两下。你爷爷就睡在旁边的小床上,不管多晚,一听见鼓声就立马爬起来,端茶、掖被角、嘘寒问暖,从没让你老爷爷等过。那时候你爷爷是十里八乡的乡绅,谁家有事儿都愿意找他,不正是因为公道,更因为他这份孝行,人人都敬他。”

奶奶更有福,活到99岁,无病无灾地走了,在农村这叫喜丧。那时候爹都70多岁了,头发都白了,可照顾奶奶还是亲力亲为,一点都不马虎。

有年冬天,下着鹅毛大雪,奶奶突然说想吃街口张记的烧饼。爹揣着钱就往外跑,雪没到脚。爹深一脚浅一脚地去,回来时裤腿全湿了,烧饼却用棉袄裹得热乎乎的。

还有一回下大雨,奶奶念叨着想吃红烧肉。爹冒雨去集市买肉,回来在灶台前守着,慢火炖了2个多小时。晚上,爹就铺个小床,在奶奶床边睡,衣服都不敢脱,就怕奶奶夜里会有动静。

冬天屋里开着暖气,夏天早早把空调打开。奶奶高寿,含笑九泉。爹是退休教师,桃李满天下,逢年过节总有人来看他,都说他为人正直,办事公道,对老人又这么孝顺,是真好。

爹已八十有二,身子骨也大不如从前,走路蹒跚,行动不便。怕晚上爹上厕所摔着,我们兄妹三人轮流陪夜。为了更好的,更方便地照顾老人,我们开着房门睡觉。为了方便,我们给爹买了个小铃

铛,有事儿爹就晃一下铃铛。

在寂静的深夜里,铃铛声是那样的清脆、那样的悦耳。深夜里铃铛声就是号角;深夜里铃铛声就是召唤;深夜里铃铛声就是责任。深夜里铃铛声传递着父子深情;深夜里铃铛声传递着父慈子孝、孝心永恒。一代又一代,我家的孝就这样传承、发扬、光大、升华;一代又一代,我们的爱更深、情更重、孝更浓。这代代相传的孝,就是爷碗碗的稠粥、爹冒雪买的烧饼、我们兄妹三人夜里匆匆的脚步,还有那串在深夜里清脆又温暖的铃铛声。

夜深人静,是心地道德的农民。但娘说:“孝顺还出孝顺子,不孝还出无义郎。”娘说的是真理,这就是孝的传承。

长河浪花  
changhelanghua

# 与一片红叶对话

□魏世通

秋深了  
风路过枝头  
轻轻一摇  
你就打着旋儿落下来  
像倦了的蝴蝶  
收起翅膀

我弯腰拾起  
一片红透的叶子  
我问是否伤感  
你说何必伤感  
泥土里藏着熟悉的温度

我们将化作深眠的种子  
在雪被下做梦  
等待另一场萌发

现在你躺在我的掌心  
红得像一小团火焰  
原来飘零不是凋谢  
是生命换了一种方式  
继续燃烧

当我起身  
暮色已染红山岗

无数叶子正静静飘落  
它们用最轻的声音  
讲述着最重的真理

我把你放回树根  
像归还一封  
写给大地的信  
这个秋天  
一片红叶教会我  
如何从容地松开手  
在飘落中完成  
最后的飞翔

# 鹧鸪天·赴威海(外一首)

□赵统斌

绿雾蒙蒙飞玉龙,  
平川方罢跃山峰。  
运河千载船何事,  
泰岱一尊社稷宁。

齐都雨,  
鲁国风,  
烟台在望过滩城。  
幽思沉酒不知醒,  
威海盈怀大梦惊。

# 水调歌头·刘公岛

三赴刘公岛,  
今日始登成。  
破浪群鸥作伴,  
船上醉涛声。  
休管仙翁义举,  
莫道皇族怨苦,  
俱送善慈风。  
纵目倾情望,  
圣迹遍坡峰。

东泓地,  
定远舰,  
水师亭。  
倩窈来处,  
泱泱赤海血染成。  
壮节邓公撞舰,  
忠烈丁都殉体,  
史卷自磨名。  
前事长相记,  
万代冀和平。

# 外婆鞋

□徐永刚

前几天,母亲收拾东西时,意外地翻出一个老物件——一双外婆做的土布鞋。

这是外婆亲手为我做的一双布鞋。外婆不识字,又是个小脚女人,却十分擅长针线活,尤其做鞋,手艺堪称一绝。只要是穿上她做的鞋,那真是莫大的福气。不仅样子好看,穿起来更是舒服,常常引来旁人称赞。

外婆善良又勤劳。从小到大,直到去县城上高中,我一直穿着她做的布鞋。家里所有人穿的鞋,也都是她一针一线缝出来的。可惜,外婆年事已高,1980年不得不离开我们,回到她的老家——陕西佳县。从此,我再也没能见到她。听说她回乡两年后便去世了,享年75岁。

40多年过去了,当我再次看到这双外婆鞋,心中涌起的是无尽的敬意与怀念。

我记得,她是一位老红军的妻子。在那动荡的岁月里,吃了不少苦,受了不少罪。新中国成立前,外公是老红军、八路军,长年随部队打游击,闹革命,家中4个孩子全靠外婆一人拉扯长大,其艰辛可想而知。

那时,国民党军队(当地人称“白军”)常来村里搜查红军的下落。外婆多次被带走审问、毒打,却始终没有透露半点消息。其实很多时候,她自己也不知道红军的行踪。听她说,那时她曾为红军做过许多鞋和鞋垫,连部队首长都夸她手艺好。

我上高中时,外婆亲手为我做了一双棉鞋:白底,黑色灯芯绒鞋面,厚实暖和。她还叮嘱我:“冬天冷,穿上这双鞋能保暖。你这是‘山路走走大路’,路会越来越宽,越走越远。”这,成了外婆为我做的最后一双鞋。

这双鞋,她做了好几天。那时她眼力已不如从前,手劲也不足,纳鞋底极为吃力。针线在厚布间反复穿梭,针头常扎到手指,甚至流出血来。有时白天忙家务,晚上还得挑灯赶工,常常熬到深夜。

每逢过年,我们总能穿上新鞋,这背后全是外婆的辛劳。她像一只不停旋转的陀螺,从早忙到晚,一刻不得闲。全家人的鞋子,无论单鞋还是棉鞋,全出自她手。

做鞋,第一步是定鞋样。要根据每个人的脚型大小来裁剪,还要随着孩子脚的生长不断调整,这需要丰富的经验与技巧。第二步是糊鞋底和纳鞋,这是最费力的环节。平时,外婆就收集旧衣旧裤,细心拆下布料,洗净后用面糊一层层粘起来,在太阳下晒干。在佳县,这叫糊“蒲尘”。一层干透再糊一层,反复多次,直到

达到所需厚度。鞋底糊好后,还要用小斧头捶打结实。

接着裁剪鞋底和鞋帮,最后将它们密密缝合。外婆纳的鞋底,针脚细密匀称,走线一圈圈整齐有序,极具美感。鞋底通常由十几甚至二十几层粗布糊成,纳鞋时需用锥子穿透,再用拉力拉紧鞋线,极其费力。久而久之,她的手上结满了厚厚的老茧。

为了结实美观,她还要提前准备各种材料。说实话,做鞋是一项系统工程,极其辛苦。45年过去了,我凝视着这双外婆鞋,心中充满感念:感念自己的幸运,更感念外婆的辛劳与深情。

如今,已很少有人穿这种土布鞋了。但那个时代的记忆,那份深沉的亲情,却永远铭刻在我心中——我的外婆,我的外婆鞋。

心灵站台  
xinlingzhantai

妻子总爱搜罗些新奇吃食,某天下班进门,手里拎着一个透明保鲜盒,凑到我跟前说:“猜猜这是什么?”我探头一瞧,盒里躺着几颗果子,有的圆滚滚,有的略椭圆,和鸡蛋差不多大小,外皮带着些复古感的紫褐色,或是浅浅些的明黄色。我拿出一个摸了摸,细密的纹路带着点粗糙感。

“这叫百香果,我听同事说味道很特别,就买了几个。”妻子边说边拿起水果刀,在果子中部轻轻划开了一圈。刀刃划开果皮,一股奇异的香气就飘了出来,不是单一的甜香,反倒像把芒果的醇厚、菠萝的清爽、草莓的酸甜糅在了一起,还夹杂着点热带花草的清冽。凑近些闻,让我忍不住咽了口水。

我盯着被切开的百香果,忽然觉得“百香果”这个名字有些耳熟。仔细回想,才记起在超市的果汁区、商场餐厅的广告墙上,似乎见过这三个字,只是那时没注意

# 遇见“讨好型水果”

□李清

意。正好闲着,我搜索资料,原来这果子学名叫西番莲,老家在南美洲的巴西、阿根廷一带,后来漂洋过海来到中国,在广西、福建、云南等阳光充足的省份扎了根,如今已是不少人离不开的热带风味。

再看那切开的果子,橙黄色的果瓤裹着密密麻麻的黑色籽,像撒了把细碎的黑珍珠,看着就有食欲。我用小勺舀了一口,果汁在嘴里爆开,酸得清爽,甜得柔和,还有籽在齿间轻轻咯吱作响,层次感丰富。

“你知道吗?这百香果有个有意思的外号,叫‘讨好型水果’。”妻子的话突然插进来,一下勾起了我的好奇心。

见我疑惑,妻子笑着解释:“它本身味道够特别,但不跟别的食材‘抢戏’。平时跟芒果、西瓜搭着做水果捞,酸甜能中和甜腻,这两年网友脑洞大,还把它跟酸菜鱼、泡椒鸡爪,甚至凉拌豆腐凑一起,它那股子馥郁的香气,能把食材的鲜味儿提

得更足,一点都不违和。不管搭档是甜是咸,是软是脆,它都能顺着对方的性子,把自己的味道融进去。”

听着妻子的介绍,我笑出了声。这不正像生活中常说的“讨好型人格”吗?身边总有些这样的人,习惯把别人的看法捧在手心,说话前先琢磨会不会让别人不高兴,做事时先考虑别人会不会满意。他们总想着通过迎合、迁就换一份认可,却常常把自己的需求压在最底下。朋友找帮忙,哪怕自己手头有事也说不出“不”。别人一句无心的评价,能在心里翻来覆去琢磨半天,生怕自己哪里做得不好。这样的“讨好”,总带着点让人心疼的委屈,实在不可取。

可转念一想,同样是“讨好”,百香果却讨得让人舒服。它确实“迁就”别的水果,去搭配本该不搭边的食物,也确实“牺牲”自己,把本身的香气拆解开,去成全别的食

材。但它的“讨好”里没有委屈,反而带着种从容的智慧。它没有因为搭配而丢了自己的风味,反而让自己的香气有了更多施展的空间,既给其他水果的味道提了鲜,也让自己被更多人记住。就像那些真正情商高的人,懂得在相处中找到平衡点,既能让自己舒服,也从不让自已受委屈。

我又看了看桌上的百香果,它安安静静地躺在盘子里,橙黄色的果肉透着温柔的光,好像根本不知道自己被赋予了这么多“人格解读”。要是它真能说话,会不会笑着说:“我懂懂什么讨好,不过是想把自己的味道,好好分享给更多人罢了。”

妻子问我:“要是你也是水果,愿意当百香果吗?”我盯着那果子,想了半天。或许以前会犹豫,怕“讨好”会丢了自己,但现在倒觉得,像百香果这样的“讨好”也不错,不卑不亢,不慌不忙,既能融入别人的世界,也能守住自己的味道。



小小说  
xiaoxiaoshuo

# 发挥余热

□刘清涛

老陈的5亩玉米丰收了。卖了玉米,他想起了邻居大刚,便带着卖玉米的钱,骑着车子去了大刚家。

大刚在床上斜躺着,身边没人伺候。老陈问:“你自己在家里?”大刚说:“陈叔,快坐。俺媳妇下地收玉米去了。”老陈说:“我不是说了?你家收玉米时,喊我给你帮忙。”大刚笑道:“今儿,俺小子来看我,他帮着干活去了。”老陈这才坐下,说:“有人帮你干就行。那天,咱村小学失火,你救火时摔伤了腿……这1000块钱,你买点营养品吧。”老陈把钱放在茶几上。大刚赶紧欠身,说:“陈叔,救火是我应该做的!你把钱拿走吧。”老陈站起来说:“你两个儿子正上大学,开销大,拿着吧。”说完,他出了大刚家。

老陈在街上碰见捡废品的李四。他说:“四弟,你家的2亩玉米能卖2000块钱吧,咋还捡废品?”李四拿着饮料瓶,笑着说:“陈哥,我在家闲不住。昨天,我把卖玉米的2000块钱,捐给镇中学家困难的三个学生了。那三个学生,一个是孤儿,跟着聋哑的奶奶住。另两个是兄弟俩,他们爹娘都智力残疾,很可怜。”

老陈说:“你把钱捐了,没给自己留点生活费?”李四说:“留了一点,够花就行了。”老陈掏出1000元塞进李四的衣

兜,说:“四弟,你是大家学习的好榜样。”李四说:“陈哥,不能花你的钱。”这时,老陈已骑着车子走远了。后来,李四又把这1000元捐给了那三个学生。

老陈骑着车子走在村里坑坑洼洼的路上。昨晚上下了一场雨,这路就成了名副其实的“水泥路”。他直奔村委会,找到村党支部书记说:“书记啊,咱村到底啥时候修路?”村党支部书记说:“陈叔,下个月就修路,但上级部门给的钱不够,需要咱村自筹一部分钱。”老陈一听修路,立即咧开没门牙的嘴,笑道:“好啊,我捐3000块钱,你多操心,这次一定要把路修成!我一会儿给在外打工的儿子打电话,让他也捐点钱,让俺兄弟也捐点……”村党支部书记笑道:“陈叔,谢谢你的大力支持!”老陈说:“我年龄大了,能发挥点余热,我心里高兴。”

半小时后,村党支部书记拿着钱去了老陈家,高兴地说:“陈叔,刚才村里下通知说,财政局要给咱村拨款……你不用捐款了。”老陈挡住钱,笑道:“快中秋节了,用这3000块钱买点月饼和米、面、油,送给村里的低保户和孤寡老人吧,算是我的一点心意。”村党支部书记立即竖起大拇指,笑着说:“陈叔,你是大家学习的好榜样!”